

2004 至 2007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

2007 至 2008 年度用於小型環境改善計劃、社區參與計劃、地區節資助計劃及地區文化活動資助計劃的區議會撥款

目的

請議員通過 2007 至 2008 年度的區議會撥款財政預算及批核撥款申請的程序。

背景

2. 根據《區議會條例》第 61 條，區議會的職能之一，是於獲得有關撥款時，在區內推行兩類計劃：

- (a) 小型環境改善計劃 — 這類計劃旨在迅速解決區內急需改善的環境問題，例如實施小型工程以消除罪惡黑點、清除有礙觀瞻的物件、以及將臨時空置的地方發展為社區或綠化用途；及
- (b) 社區參與計劃 — 這類計劃包括地區文化、體育與康樂活動、展覽和調查。撥款亦用於資助可促進市民認識地方行政計劃的活動。

3. 為了更有效率和更靈活運用資源，原屬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管理的地區節資助計劃和地區文化活動資助計劃自 2001 年 4 月 1 日起轉交民政事務總署管理，並由區議會統籌審核申請的工作及監管計劃的進度。地區節資助計劃包括慶祝傳統節日的活動和全區的藝術節、體育節、地區節、廟會等；地區文化活動資助計劃則指推廣文化藝術的活動，例如文藝表演、藝術項目訓練課程和特約藝術家計劃等。

4. 當區議會獲得該年的撥款後，會採取措施擬定下列事宜：

- (a) 屬於撥款範圍內可推行的項目計劃；
- (b) 每個項目的規模及財政預算；

- (c) 各項目撥款的優先次序；
- (d) 推行項目的時間表；及
- (e) 監察項目進度及成效的措施。

5. 區議會撥款須經區議會批准，並取得合適授權人員同意後方可動用。授權人員包括民政事務總署署長、民政事務總署副署長、民政事務專員及民政事務助理專員。每項小型環境改善計劃和社區參與計劃的最高開支限額為 60 萬元；每項地區節資助計劃和地區文化活動資助計劃活動的開支上限則為 250 萬。民政事務處負責確保有關撥款用途符合政府財務、會計、物料事務及常務方面的規例。

2007 至 2008 年度區議會撥款財政預算

6. 議員在 2007 年 3 月 27 日舉行的周年內務會議上曾討論 2007 至 2008 年度的財政預算。載於附錄的 2007 至 2008 年度財政預算草案反映議員經討論後達成的共識及會後建議之修訂。

批核撥款申請的程序

7. 現建議審批區議會撥款申請的程序如下：

- (a) 區議會首先研究該年度的整體財政預算，然後原則上通過擬議項目的撥款；
- (b) 區議會授權轄下四個委員會，研究並批核所有經區議會審批財政預算的項目，惟每項目的開支不得超過 7 萬元。開支超過 7 萬元的項目須經區議會批核；
- (c) 如果在推行項目前，須要修訂某項目的預算開支，而經修訂的開支超過原有預算的 20%，或涉及新開支類別，有關申請須提交區議會或轄下委員會重新考慮；及
- (d) 假如在推行計劃階段中，某項計劃的開支超出預算，例如小型環境改善工程的合約價錢有變，油尖旺民政事務專員可批准增撥不超過原來預算 20% 的款項（預算開支少於 5,000 元的計劃，最多可獲增撥 1,000 元），而毋須先行徵詢區議會

或轄下委員會的意見，但必須符合下列先決條件：

- (i) 該項變更必須在有關計劃的原來範圍內；
- (ii) 只能在有款項可供撥出的情況下增撥款項；及
- (iii) 每項小型環境改善計劃和社區參與計劃的總開支不得超過 60 萬元；而每項地區節資助計劃和地區文化活動資助計劃活動的總開支則不可超過 250 萬元。

若將所有申請個案呈上區議會或轄下委員會審批需時，可能延誤項目的進展。因此建議沿用往年上述較彈性的審批程序。

徵求意見

8. 請議員：

- (a) 知悉用於小型環境改善計劃、社區參與計劃、地區節資助計劃和地區文化活動資助計劃的撥款範疇；
- (b) 通過載於附錄的財政預算；及
- (c) 通過第 7 段所述審批有關撥款申請的程序。

交件提交

9. 本文件將於 2007 年 4 月 26 日油尖旺區議會第二十二次會議上提交，供議員考慮。

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
2007 年 4 月

2004至2007年度油尖旺區議會

2007至2008年度財政預算草案

項目	2006至2007年度 財政預算 (元)	2006至2007年度 的實際開支 (元)	2007至2008年度 擬議財政預算 (元)	備註
社區參與計劃	8,281,600	7,479,522	7,342,000	見附件甲
小型環境改善工程	1,334,000	1,138,735	2,448,000	見附件乙
中央儲備金	184,400	39,803	10,000	
總額：	9,800,000 (100%)	8,658,060 (88.35%)	9,800,000 (100%)	

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
2007年4月

2004至2007年度油尖旺區議會

2007至2008年度社區參與計劃

財政預算草案

節目範圍/計劃/活動	2006至2007年度 財政預算 (元) ^註	2006至2007年度 的實際開支 (元) ^註	2007至2008年度 擬議財政預算 (元)
(I) 與區議會活動有關的宣傳和印刷項目包括節目/ 計劃/活動	430,000	211,225	265,000
1. 更換區議會報告板內容	30,000	3,360	15,000
2. 宣傳及印刷開支包括區議會刊物	350,000	168,906	200,000
3. 區議會行政及雜項開支	50,000	38,959	50,000

註：2006至2007年度財政預算是按2006年4月關於區議會撥款財政預算文件(油尖旺區議會第21/2006號文件)而列出，以便與2007至2008年度擬議財政預算作出比較。其後由於部分項目曾修訂預算，因此有些活動的實際開支可能高於財政預算，但有關的開支不會超越修訂預算。

節目範圍/計劃/活動	2006至2007年度 財政預算 (元) ^註	2006至2007年度 的實際開支 (元) ^註	2007至2008年度 擬議財政預算 (元)
(II) 區內團體舉辦活動	2,587,000	2,244,130	1,906,000
1. 分區委員會活動			
(i) 油尖旺東分區委員會	190,000	180,562	190,000
(ii) 油尖旺南分區委員會	190,000	162,768	190,000
(iii) 油尖旺西分區委員會	190,000	178,841	190,000
(iv) 油尖旺北分區委員會	190,000	173,391	190,000
2. 油尖旺區校長會	127,000	82,460	100,000
3. (i) 油尖區賢毅社	77,000	75,194	77,000
(ii) 旺角區賢毅社	77,000	75,705	77,000
4. 非特定團體	1,352,000	1,174,771	752,000
5. 業主立案法團/互助委員會	194,000	140,439	140,000

註：2006至2007年度財政預算是按2006年4月關於區議會撥款財政預算文件(油尖旺區議會第21/2006號文件)而列出，以便與2007至2008年度擬議財政預算作出比較。其後由於部分項目曾修訂預算，因此有些活動的實際開支可能高於財政預算，但有關的開支不會超越修訂預算。

節目範圍/計劃/活動	2006至2007年度 財政預算 (元) ^註	2006至2007年度 的實際開支 (元) ^註	2007至2008年度 擬議財政預算 (元)
(III) 節目慶祝活動	1,652,000	1,858,547	2,068,000
1. 中秋綵燈嘉年華會	176,000	163,039	176,000
2. 大角咀廟會	160,000	260,200	160,000
3. 民族事務活動	135,000	133,863	100,000
4. 節日燈飾活動	879,000	1,025,242	800,000
5. 慶祝國慶活動	232,000	220,949	232,000
6. 新春酒會及茶聚	70,000	55,253	0
7. 慶祝回歸	0	0	600,000
(IV) 文康體育活動	1,398,000	1,011,231	1,324,000
1. 油尖區康樂體育會	337,000	275,919	337,000
2. 油尖區文化藝術協會#	300,000	20,900	#300,000
3. 旺角區文娛康樂體育會	337,000	336,477	337,000
4. 青少年暑期活動	324,000	277,935	250,000
5. 地區足球隊	100,000	100,000	100,000

註：2006至2007年度財政預算是按2006年4月關於區議會撥款財政預算文件(油尖旺區議會第21/2006號文件)而列出，以便與2007至2008年度擬議財政預算作出比較。其後由於部分項目曾修訂預算，因此有些活動的實際開支可能高於財政預算，但有關的開支不會超越修訂預算。

油尖區文化藝術協會新一屆主席來函通知民政事務處，該協會已改選新一屆委員會並將在2007-2008年度如常舉辦活動，所需區議會撥款資助約為300,000元。

節目範圍/計劃/活動	2006至2007年度 財政預算 (元) ^註	2006至2007年度 的實際開支 (元) ^註	2007至2008年度 擬議財政預算 (元)
(V) 宣傳教育運動	2,214,600	2,154,388	1,779,000
1. 撲滅罪行	232,000	398,167	232,000
2. 公民教育	185,000	152,780	150,000
3. 防火	232,000	209,696	232,000
4. 交通安全	232,000	231,967	232,000
5. 與廉政公署合辦倡廉活動	55,000	47,659	55,000
6. 國際復康日公眾教育活動及分享會	24,000	23,385	24,000
7. 防止店舖佔用路面	31,000	29,049	31,000
8. 家家有關懷	47,000	47,000	47,000
9. 推廣大廈管理	125,000	100,641	135,000
10. 促進區內旅遊及本土經濟	324,000	298,243	224,000
11. 關注弱勢社群工作小組活動	28,000	15,374	38,000
12. 扶貧工作小組活動	120,600	39,042	40,000
13. 色情問題工作小組活動	24,000	28,874	24,000
14. 環境改善運動	555,000	532,510	300,000
15. 果欄工作小組活動	0	0	15,000
合計：	8,281,600	7,479,522	7,342,000

註：2006至2007年度財政預算是按2006年4月關於區議會撥款財政預算文件(油尖旺區議會第21/2006號文件)而列出，以便與2007至2008年度擬議財政預算作出比較。其後由於部分項目曾修訂預算，因此有些活動的實際開支可能高於財政預算，但有關的開支不會超越修訂預算。

2004至2007年度油尖旺區議會

2007至2008年度小型環境改善工程財政預算草案

節目範圍/計劃/活動	2006至2007年度 財政預算 (元) ^註	2006至2007年度 的實際開支 (元) ^註	2007至2008年度 擬議財政預算 (元)
1. 油尖旺區綠化工程	415,000	351,725	600,000
2. 為推動本土經濟及旅遊業設置新康樂及休憩設施	350,000	357,400	500,000
3. 設置新康樂及休憩設施	80,000	10,000	80,000
4. 改善、維修及保養現有康樂及休憩設施	309,000	326,815	400,000
5. 環境改善工程#	100,000	50,000	#788,000
6. 小型環境改善工程計劃應急撥款	80,000	42,795	80,000
合計：	1,334,000	1,138,735	2,448,000

註：2006至2007年度財政預算是按2006年4月關於區議會撥款財政預算文件(油尖旺區議會第21/2006號文件)而列出，以便與2007至2008年度擬議財政預算作出比較。其後由於部分項目曾修訂預算，因此有些活動的實際開支可能高於財政預算，但有關的開支不會超越修訂預算。

已調撥250,000元給油尖區文化藝術協會。